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未來計劃

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詳細描述，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 — 我們的戰略」。

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股份18.60港元且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我們估計，經扣除我們就全球發售已付及應付的包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後，我們將自全球發售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120.4百萬港元。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我們將按比例調整所得款項用途。根據我們的戰略，我們擬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按下文所載金額用作以下用途：

- 所得款項淨額約87%或約104.8百萬港元預計將用於業務擴張，包括：
 - 所得款項淨額約35%或約42.2百萬港元用作進一步擴展我們的特藥藥房業務，以應對中國不斷增長的特藥市場。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中國特藥市場由2015年的人民幣1,470億元增至2021年的人民幣3,048億元，年複合增長率為12.9%，並預期於2030年將進一步達到人民幣12,865億元，於2021年至2030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17.4%。有關擴充特藥藥房業務的策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 — 我們的戰略 — 通過對地域擴張及人才招聘與留用的投資，發展特藥藥房業務服務」。我們計劃建立覆蓋中國所有地區的全國特藥藥房網絡，將擴展到華東的揚州、紹興及泉州等城市；華中的洛陽、湘潭及九江；華西的綿陽、攀枝花及遵義以及中國東北的齊齊哈爾、鐵嶺及佳木斯。為達成此目標，我們計劃於2022年第四季度至2024年開設合共25家特藥藥房。
 - 所得款項淨額約28%或約33.7百萬港元用作進一步擴展我們的醫生研究協助業務，以應對SMO服務不斷上升的市場需求。根據灼識諮詢，中國的SMO市場由2015年的人民幣11億元增至2021年的人民幣69億元，年複合增長率為35.3%，並預期於2030年將進一步達到人民幣350億元，於2021年至2030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19.8%。我們的目標為到2024年前將我們的中心覆蓋範圍新擴展至約20個城市，從而鞏固我們於SMO服務的領先地位，並將我們的中心管理服務擴展至疾病領域（例如自身免疫性疾病、心血管疾病及中央神經系統疾病）。為實施我們的擴張計劃，我們將於項目管理、臨床研究協調及質量保證方面不斷招聘及挽留優質人才及向彼等提供專業內部培訓。就該等職位而言，我們需要具有至少一至三年行業相關工作經驗的熟練僱員。我們的目標乃於2024年前為我們的臨床試驗服務執行團隊中增加超過200名專業人員，預計各人每年平均花費我們約人民幣100,000元。該等新增的專業人員預期大部分為臨床研究協調員及項目經理，以應對我們現正進行及未來的SMO項目不斷上升的市場需求。有關我們擴大醫生研究協助業務的策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 — 我們的戰略 — 擴大醫生研究協助業務的地域覆蓋並增加服務供應」。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所得款項淨額約24%或約28.9百萬港元將用於進一步擴充我們的健康保險服務業務。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中國的商業健康保險市場規模由2015年的人民幣2,410億元增加至2021年的人民幣8,804億元，年複合增長率為24.1%，並預期於2025年進一步達人民幣20,296億元，於2021年至2025年的年複合增長率將為23.2%，而於2030年將為人民幣38,731億元，於2025年至2030年的年複合增長率將為13.8%。有關我們擴展健康保險服務業務的策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 — 我們的戰略 — 通過發展醫療服務提供商網絡及提供適應市場變化的創新保險產品，擴展健康保險服務」。我們計劃(1)於2024年前增加約10名醫學專家及數據科學家，各人的平均年薪預期約為人民幣400,000元；及(2)於2024年前增加約60名產品設計及營運的專業人員，各人的平均年薪預期約為人民幣250,000元；及
- 所得款項淨額約13%或約15.6百萬港元預期將用於技術研發及提升我們的技術基礎設施。為配合我們的共生生態系統戰略，我們需要進一步投資於研發，以改善我們的技術基礎設施、系統及應用程序，此舉令我們可實現我們從過往營運所累積的數據之價值，改進我們的數據管理及為我們不斷增長的業務線創造協同效應。
- 約10%或約12.0百萬港元將用於擴大團隊規模及提高我們系統／應用程序開發團隊的能力。我們計劃於2023年至2024年招聘約30名軟件工程師、項目經理及維修人員，以優化我們的特藥藥房管理系統，全國患者管理系統及自動採購系統，從而進一步提升我們營運的效率及有效性。
- 約3%或約3.6百萬港元將用於進一步投資於研發以改善我們的技術基礎設施及新解決方案。尤其是，我們計劃專注於(1)開發及維護數據源系統、數據洞察分析技術及大數據；(2)人工智能技術的開發及應用；及(3)通過提高系統速度、擴大存儲空間、升級服務器、擴展應用程序及日常維護，進一步優化我們的管理系統及自動採購系統。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 — 我們的戰略 — 加強我們的技術基礎設施及數據洞察力。」

倘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毋須即時用於上述用途或我們無法按擬定落實任何部分計劃，我們會將暫時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用作存放於持牌銀行及／或認可金融機構(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及／或中國相關法律)的短期存款，以規避所得款項淨額的投資風險。在此情況下，我們將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適當披露規定。